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表决董事 11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奔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

媒体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9号）。

三、以7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奔、倪平波、王伟、崔传建按规定回避此议案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四、以7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的《金融业务服务协议》，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王奔、倪平波、王伟、崔传建按规定回避此议案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号）。

五、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号）。

六、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2 号）。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